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特定股东正鸿发展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703,253 股(占 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59%) 的特定股东正鸿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鸿发 展"), 计划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 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03,25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59%。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特定股东正鸿发展出具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 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正鸿发展	特定股东	1,703,253	0.5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取得的股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配 股取得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 4、减持数量及占比: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1,703,253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为 0.59%。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 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
 -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正鸿发展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承诺情况如下: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且不早于公司实际经营期满十年之日 (2017年1月22日)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特定股东正鸿发展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计划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 1、正鸿发展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 2、正鸿发展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 行动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 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正鸿发展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特定股东正鸿发展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